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UTAL

巨濤海洋石油服務有限公司

Jutal Offshore Oil Services Limited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3303)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全年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 營業額較上年增長 107.15%至人民幣 3,647,183,000 元
- 毛利較上年增長 39.79% 至人民幣 447,749,000 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較上年增長 3,216.27%至人民幣 146,712,000 元
- 每股基本及每股攤薄盈利分別為人民幣 0.0898 元及人民幣 0.0898 元
-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 0.22 港元

上述僅為本集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業績主要方面的摘要，為獲得對本集團狀況和經營業績的全面瞭解，投資者應參閱本公告正文詳情。

巨濤海洋石油服務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經審核之合併業績，以及 2019 年同期的比較數字。

綜合損益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附註	2020 年 人民幣千元	2019 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3,647,183	1,760,624
銷售及服務成本		<u>(3,199,434)</u>	<u>(1,440,330)</u>
毛利		447,749	320,294
其他收入	5	68,520	58,353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值虧損		(55,463)	(70,912)
其他應收賬款減值回撥		11,591	-
合約資產減值回撥		53	707
行政開支		(256,465)	(220,684)
其他營業開支		<u>(6,746)</u>	<u>(39,168)</u>
經營溢利		209,239	48,590
財務費用	7	<u>(34,122)</u>	<u>(39,452)</u>
除稅前溢利		175,117	9,138
所得稅開支	8	<u>(28,405)</u>	<u>(4,714)</u>
年內溢利	9	<u>146,712</u>	<u>4,424</u>
可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u>146,712</u>	<u>4,424</u>
每股盈利	11	人民幣	人民幣
基本		<u>8.98 分</u>	<u>0.27 分</u>
攤薄		<u>8.98 分</u>	<u>0.27 分</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u>2020 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 年</u>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146,712	4,424
其他全面收益		
<i>可被重新分類為損益之項目：</i>		
換算外幣業務所產生的匯兌差異	<u>(53,384)</u>	<u>24,084</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53,384)</u>	<u>24,084</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u>93,328</u></u>	<u><u>28,508</u></u>
可歸屬於：		
本公司擁有人	<u><u>93,328</u></u>	<u><u>28,508</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附註	<u>2020 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 年</u>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1,246,905	1,172,874
使用權資產		444,561	452,461
商譽		52,444	54,648
無形資產		12,226	6,509
應收貿易賬款，非流動	12	1,592	538
遞延稅項資產		29,452	29,323
		<u>1,787,180</u>	<u>1,716,353</u>
流動資產			
存貨		127,343	194,251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12	721,246	932,012
合約成本資產	13	6,150	69,654
合約資產	14	455,282	161,77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		181,474	262,057
衍生金融工具		2,182	3,160
應收董事款項		-	833
可收回稅項		-	751
抵押存款		136,073	56,813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88,255	808,330
		<u>2,818,005</u>	<u>2,489,638</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15	1,056,120	748,993
合約負債	14	430,267	299,110
應計及其他應付款項		133,667	108,731
衍生金融工具		-	769
撥備	16	68,541	58,117
銀行及其他貸款		37,500	289,342
遞延收益		8,398	8,942
租賃負債		9,118	12,691
應付稅項		17,174	-
		<u>1,760,785</u>	<u>1,526,695</u>
流動資產淨值		<u>1,057,220</u>	<u>962,943</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2,844,400</u>	<u>2,679,296</u>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u>2020 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 年</u>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28,563	34,824
租賃負債	45,868	37,474
銀行貸款	482,200	392,700
遞延稅項負債	38,424	63,305
	<u>595,055</u>	<u>528,303</u>
資產淨值	<u>2,249,345</u>	<u>2,150,993</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755	14,755
儲備	2,234,590	2,136,238
總權益	<u>2,249,345</u>	<u>2,150,993</u>

附註：

1. 一般資料

本公司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註冊辦事處的地址為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的地址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市南山區蛇口赤灣石油大廈 10 樓。本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

2. 編製基礎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所有適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本綜合財務報表同時符合適用的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披露規定及香港公司條例（第 622 章）的披露要求。集團採用的重大會計政策披露如下。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或可予提早採納的若干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首次應用該等與本集團有關的修訂所引致本會計期間及過往會計期間任何會計政策變動已反映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有關資料載於附註 3。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a)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 2020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之《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提述概念框架之修訂》及下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及第 8 號之修訂	重要性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 3 號之修訂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除下文所述者外，於本年度應用《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提述概念框架之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本綜合財務報表所載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及第 8 號之修訂「重要性之定義」

該修訂提供了對重大的全新定義。新定義指出，如果遺漏、錯誤陳述或掩蓋有關資料能被合理預期會影響一般目的財務報表的主要用戶基於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有關資料即屬重大。該等修訂亦澄清，重要性將取決於資料（單獨或與其他資料合計而言）在整體財務報表的範圍內的性質或程度。

應用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之修訂「業務之定義」

該等修訂釐清業務的定義，並就如何確定一項交易應否界定為業務合併提供進一步指引。此外，該修訂引入選擇性的「集中度測試」，倘所收購總資產的所有公平值實質上集中在單一的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時，允許使用簡化法評估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屬資產而非業務收購。

本集團已對收購日期為 2020 年 1 月 1 日或之後的交易應用前瞻性修訂。由於不採用選擇性集中度測試亦可達至類似結論，因此應用該等修訂對綜合財務報表並無影響。

3.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b)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應用已頒佈但於 2020 年 1 月 1 日開始之財政年度尚未生效之任何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以下可能與本集團有關的準則。

	以下日期或之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之修訂「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2021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之修訂「概念框架參考」	2022 年 1 月 1 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之修訂「物業、廠房及設備：扣除擬定用途前之所得款項」	2022 年 1 月 1 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之修訂「繁重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2018 年至 2020 年之年度改進	2022 年 1 月 1 日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本集團正在評估預期該等修訂及新訂準則於首次應用期間的影響。迄今之結論為，採納該等修訂及新訂準則不大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影響。

4. 收入

(a) 收入分拆

年內按合約類型劃分之來自持續經營活動之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第 15 號範圍內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按合約類型分拆	<u>2020 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 年</u> 人民幣千元
- 建造合約收入	3,516,273	1,536,767
- 買賣石油與天然氣、化學及新能源產品	9,043	52,628
- 技術支援服務	121,867	171,229
	<u>3,647,183</u>	<u>1,760,624</u>

本集團按合約類型分拆隨時間流逝及按時間點轉讓貨品及服務所錄得收入如下：

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建造合約收入		買賣石油與天然氣、化學 及新能源產品		技術支援服務		總計	
	<u>2020 年</u> 人民幣 千元	<u>2019 年</u> 人民幣 千元	<u>2020 年</u> 人民幣 千元	<u>2019 年</u> 人民幣 千元	<u>2020 年</u> 人民幣 千元	<u>2019 年</u> 人民幣 千元	<u>2020 年</u> 人民幣 千元	<u>2019 年</u> 人民幣 千元
收入確認時間								
時間點轉讓貨 品及服務	108,105	34,716	9,043	52,628	1,119	-	118,267	87,344
隨時間流逝轉 讓貨品及服務	<u>3,408,168</u>	<u>1,502,051</u>	<u>-</u>	<u>-</u>	<u>120,748</u>	171,229	<u>3,528,916</u>	<u>1,673,280</u>
總計	<u>3,516,273</u>	<u>1,536,767</u>	<u>9,043</u>	<u>52,628</u>	<u>121,867</u>	171,229	<u>3,647,183</u>	<u>1,760,624</u>

4. 收入 (續)

(b) 分配至與客戶合約之餘下履約責任的交易價

於2020年12月31日分配至與客戶合約之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履行）的交易價及確認收入之預期時間如下：

	建造合約收入		買賣石油與天然氣、化學 及新能源產品		技術支援服務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3,715,111	2,625,506	3,804	-	53,648	42,620
超過一年但不超 過兩年	221,985	2,236,205	-	-	-	-
超過兩年	-	148,016	-	-	-	-
	3,937,096	5,009,727	3,804	-	53,648	42,620

上述金額不包括本集團未來可能通過滿足本集團建造合約及與客戶的技術支持服務合約所載條件賺取的任何完成獎勵金額，除非於報告日期本集團極有可能將滿足賺取該等獎勵的條件。

5. 其他收入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匯兌收益淨額	17,977	-
補償收入	-	9,017
存貨撥備回撥	3,878	1,698
已確認政府補貼（附註(a)）	19,338	16,484
銀行存款利息收入	11,296	6,333
衍生金融工具公平值變動收益	13,179	3,287
前期已核銷之其他應收款項回撥	-	5,000
融資性合約利息收入	-	9,746
其他	2,852	6,788
	68,520	58,353

附註(a)：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0,999,000元（2019年：人民幣3,179,000元）已確認政府補貼是作為已產生開支或虧損之補償或向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並無日後相關成本）。約人民幣8,339,000元（2019年：人民幣13,305,000元）已確認的政府補貼為與若干研究和開發活動有關。

6. 分部資料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團擁有如下兩個可呈報分部：

- (a) 石油與天然氣行業裝備工程及綜合服務
- (b) 新能源和煉化行業裝備工程及綜合服務

本集團的可報告分部為向不同行業提供產品及服務策略的業務單位。由於所需的技術及市場營銷策略不同而分開管理。

本集團的其他營運分部主要指為提供水下維修服務、向造船行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以及其他向石油與天然氣、新能源和煉化及化學領域以外的行業提供服務業務。此分部不符合確定可報告分部的任何定量閾值，故其資料納入「其他」列中。

可報告分部的分部損益並不包括其他收入、行政開支、其他營業開支、財務費用、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值虧損、其他應收賬款減值回撥、合約資產減值回撥及所得稅費用。分部資產並不包括商譽、衍生金融工具、可收回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其他企業資產。分部負債並不包括銀行及其他貸款、衍生金融工具、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遞延收益和其他企業負債。

6. 分部資料（續）

可報告分部之損益，資產及負債如下：

	石油與天然氣行業裝 備工程及綜合服務 人民幣千元	新能源和煉化行業裝 備工程及綜合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綜合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對外收入	2,844,666	779,120	23,397	3,647,183
分部溢利	375,425	72,204	120	447,749
折舊及攤銷	140,151	16,788	440	157,379
其他重要之非現金項目：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 值虧損/（回撥）淨額	(17,463)	61,778	(443)	43,872
合約資產之減值虧損/（回撥）	(89)	26	10	(53)
分部非流動資產之增加	<u>184,242</u>	<u>54,442</u>	<u>783</u>	<u>239,467</u>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分部資產	2,441,754	729,139	13,660	3,184,553
分部負債	<u>1,510,170</u>	<u>227,848</u>	<u>5,563</u>	<u>1,743,581</u>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對外收入	1,616,399	126,480	17,745	1,760,624
分部溢利/(虧損)	328,989	(7,649)	(1,046)	320,294
折舊及攤銷	127,743	106	30	127,879
其他重要之非現金項目：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及其他應收賬款之減 值虧損淨額	24,735	45,789	388	70,912
合約資產之減值回撥	(166)	(523)	(18)	(707)
分部非流動資產之增加	<u>168,341</u>	<u>69</u>	<u>76</u>	<u>168,486</u>
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分部資產	2,938,814	270,657	17,149	3,226,620
分部負債	<u>1,122,920</u>	<u>129,071</u>	<u>6,969</u>	<u>1,258,960</u>

6. 分部資料（續）

分部損益，資產和負債調節表

	<u>2020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年</u> 人民幣千元
損益		
可報告分部總損益	447,749	320,294
不可分配項目		
財務費用	(34,122)	(39,45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減值虧損	(55,463)	(70,912)
其他應收帳款減值回撥	11,591	-
合約資產減值回撥	53	707
其他收入	68,520	58,353
其他營業開支	(263,211)	(259,852)
	<u>175,117</u>	<u>9,138</u>
資產		
可報告分部總資產	3,184,553	3,226,620
不可分配項目		
銀行結餘及現金	1,188,255	808,330
抵押存款	136,073	56,813
衍生金融工具	2,182	3,160
可收回稅項	-	751
遞延稅項資產	29,452	29,323
商譽	52,444	54,648
其他企業資產	12,226	26,346
	<u>4,605,185</u>	<u>4,205,991</u>
負債		
可報告分部總負債	1,743,581	1,258,960
不可分配項目：		
銀行及其他貸款	519,700	682,042
衍生金融工具	-	769
應付稅項	17,174	-
遞延收益	36,961	43,766
遞延稅項負債	38,424	63,305
其他企業負債	-	6,156
	<u>2,355,840</u>	<u>2,054,998</u>
綜合總負債	<u>2,355,840</u>	<u>2,054,998</u>

6. 分部資料 (續)

地區分部

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以及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按客戶的地區位置和資產的地區位置詳列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不含香港	470,578	586,442	1,757,728	1,687,030
美國	1,708,780	1,029,943	-	-
瑞士	44,993	45,713	-	-
挪威	36,057	-	-	-
新加坡	41,320	41,891	-	-
日本	21,520	-	-	-
法國	535,600	28,115	-	-
英國	674,930	3,325	-	-
荷蘭	112,365	22,001	-	-
其他	1,040	3,194	-	-
綜合總計	3,647,183	1,706,624	1,757,728	1,687,030

主要客戶收入

	石油與天然 氣行業裝備 工程及綜合 服務	新能源和煉 化行業裝備 工程及綜合 服務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客戶 A	1,413,133	-	-	1,413,133
客戶 B	491	674,439	-	674,930
客戶 C	535,600	-	-	535,600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客戶 A	927,043	-	-	927,043
客戶 B	-	-	-	-
客戶 C	23,041	-	-	23,041

7. 財務費用

	<u>2020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年</u>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利息開支	27,031	32,795
租賃負債利息	2,776	1,510
其他	4,315	5,147
	<u>34,122</u>	<u>39,452</u>

8. 所得稅開支

	<u>2020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年</u> 人民幣千元
當期稅項-中國企業所得稅		
本年度撥備	54,642	24,992
過往年度(超額)/不足撥備	(1,227)	7,375
	<u>53,415</u>	<u>32,367</u>
遞延稅項	<u>(25,010)</u>	<u>(27,653)</u>
	<u>28,405</u>	<u>4,714</u>

(a) 香港利得稅

因本集團在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沒有產生任何在香港應納稅的利潤，故沒有香港利得稅的撥備。

8. 所得稅開支（續）

(b) 中國企業所得稅

根據有關中國所得稅法例及法規，本公司附屬公司的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如下：

(i) 蓬萊巨濤海洋工程重工有限公司（「蓬萊巨濤」）

蓬萊巨濤自2019年11月28日至2022年11月27日期間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蓬萊巨濤滿足所有的條件並獲得稅項優惠，適用稅率15%。

(ii) 成都巨濤海洋石油服務有限公司（「成都巨濤」）

成都巨濤自2018年8月29日至2020年8月28日期間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年內，成都巨濤已申請並獲批在2023年12月2日前的三年內繼續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成都巨濤滿足所有的條件並獲得稅項優惠，適用稅率15%。

(iii) 珠海巨濤海洋石油服務有限公司（「珠海巨濤」）

於年內，珠海巨濤已申請並獲批在自2020年12月9日至2023年12月8日期間被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珠海巨濤滿足所有的條件並獲得稅項優惠，適用稅率15%。

(iv) 本集團中國境內其他附屬公司在本年度適用所得稅率為25%。

(c) 以當地現行法例、詮釋及守則，其他地方的利得稅已根據本集團營運的國家適用稅率計算。

所得稅開支及除稅前溢利乘以中國企業所得稅率得出的數字對賬如下：

	<u>2020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年</u>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u>175,117</u>	<u>9,138</u>
按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25%（2019年：25%）計算的稅項	43,779	2,285
毋須課稅的收入的稅務影響	(2,434)	(2,656)
不可抵扣稅的開支的稅務影響	10,709	13,577
未確認稅務虧損的稅務影響	-	1,204
中國附屬公司尚未分配利潤的遞延稅	4,080	3,262
研究和開發費用的稅務收益	(5,455)	(3,825)
過往年度撥備（超額）／不足	(1,227)	7,375
附屬公司不同稅率的影響	<u>(21,047)</u>	<u>(16,508)</u>
所得稅開支	<u><u>28,405</u></u>	<u><u>4,714</u></u>

9. 年內溢利

本集團的年內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u>2020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年</u> 人民幣千元
(a)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花紅及津貼	476,719	356,027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25,131	33,393
以股份為基礎開支	3,760	17,352
	<u>505,610</u>	<u>406,772</u>
(b) 其他項目		
無形資產攤銷	1,345	1,079
固定資產折舊	128,645	103,322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27,389	23,478
處置固定資產虧損淨額*	1,934	499
使用權資產之核銷*	154	186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17,977)	26,702
研究和開發支出	119,063	61,456
核數師酬金	1,720	1,629
向一間顧問公司支付的以股份為基礎的開支	1,264	752
已於工程合約使用及銷售的存貨成本	1,000,734	443,295
存貨撥備減值回撥	(3,878)	(1,69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之減值虧損	55,463	70,912
其他應收帳款減值回撥	(11,591)	-
合約資產減值回撥	(53)	(707)
商譽之減值虧損*	2,204	-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13,179)	(3,287)

*此金額包含在「其他營業開支」內。

10. 股息

	<u>2020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年</u> 人民幣千元
2018年末期股息實發每股 0.02 港元	-	28,635

於 2021 年 2 月，本公司向股東派付中期特別股息約人民幣 206,278,000 元(每股普通股 0.15 港元)。

報告期後，董事已提議就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年度派發每股 0.22 港元的股息，並須待將召開的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後方可做實。

11.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u>2020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年</u> 人民幣千元
盈利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盈利	<u>146,712</u>	<u>4,424</u>
股份數目	<u>2020年</u>	<u>2019年</u>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634,016,389	1,634,016,389
產生自購股權的潛在攤薄普通股的影響	-	1,162,978
用作計算每股攤薄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634,016,389</u>	<u>1,635,179,367</u>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是根據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每股攤薄盈利是根據年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根據本公司購股權計劃具潛在攤薄影響的普通股數而調整後的年內已發行普通股數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由於本公司尚未行使的購股權的行使價高於市場平均股價，其無稀釋作用。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

	<u>2020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年</u> 人民幣千元
應收貿易賬款	857,630	1,009,021
呆賬撥備	(153,854)	(98,391)
	703,776	910,630
應收票據	19,062	21,920
	722,838	932,550
	<u>2020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年</u> 人民幣千元
分類如下:		
應收貿易賬款-非流動	1,592	538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流動	721,246	932,012
	722,838	932,550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主要為信貸。質保金以外的信貸期一般為 30 至 90 日。質保金的信貸期一般為工程和其他服務完成後 12 至 24 個月。本集團致力嚴格控制其未償還應收賬款。董事定期檢討逾期賬款情況。

根據發票日期的應收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u>2020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年</u> 人民幣千元
已開票		
0至30日	399,622	367,948
31至90日	23,548	63,156
91至365日	59,730	77,880
365日以上	184,123	134,464
	667,023	643,448
未開票（備註 a）	190,607	365,573
	857,630	1,009,021

備註 a：未開票金額主要是指在提供建造及其他服務業務中，將根據本集團與客戶之間訂立的有關合約中規定的付款條件開具發票。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未開票結餘約人民幣 1,592,000 元（2019 年：人民幣 538,000 元）將於報告日期結束一年後開票。

12. 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續）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賬齡超過 90 日的應收貿易賬款包括質保金約為人民幣 8,313,000 元（2019 年：人民幣 24,664,000 元）。

本集團應收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面餘額幣種構成如下：

	<u>2020 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 年</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575,426	795,288
美元	144,273	89,463
歐元	3,139	1,509
港元	-	46,290
合計	<u>722,838</u>	<u>932,550</u>

13. 合約成本資產

	<u>2020 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 年</u> 人民幣千元
合約成本資產	<u>6,150</u>	<u>69,654</u>

該金額指直接與現有合約或可特別認定的預計合約相關、產生或增加日後將用於提供貨品或服務的資源、且預期將被收回的成本。合約成本資產如下：

	<u>2020 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 年</u> 人民幣千元
於 1 月 1 日	69,654	56,316
新增	27,147	24,545
本年攤銷	(90,651)	(11,207)
合約成本資產減值虧損	-	-
於 12 月 31 日	<u>6,150</u>	<u>69,654</u>

14. 合約資產/合約負債

合約資產	<u>2020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年</u> 人民幣千元
履行建造合約下產生	411,806	105,578
履行技術支援服務下產生	43,476	56,199
	<u>455,282</u>	<u>161,777</u>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5 號範圍內之應收客戶合約款項（計入「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u>722,838</u>	<u>932,550</u>

與合約資產相關的金額為本集團根據建造合約之應收款項的結餘，而其於當本集團需根據合約內與績效相關的里程碑自客戶收取付款時產生。技術支援服務款項需待相關服務完成後方可向客戶收取，因此於履行該等技術服務期間確認合約資產，代表實體就迄今已履行服務收取代價的權利。

在報告期內，合約資產餘額大幅增加，主要是因為建造合約收入較去年大幅增加，某些合約的對價權只有在達到相應的績效里程碑時才能成為無條件。

年內，過往期間已履行（或部分履行）履約責任所確認收入金額為人民幣 608,000 元(2019 年：人民幣 28,000 元)，此乃主要由於若干建造及服務合約的最終交易價格發生變動。

預計超過一年收回的合約資產金額為人民幣 170,000 元（2019 年：人民幣 881,000 元）。

14. 合約資產/合約負債（續）

合約負債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履約前預收款項		
- 建造合約	428,399	290,057
- 技術支援服務	1,868	9,053
- 買賣石油與天然氣、化學及新能源產品	-	-
	<u>430,267</u>	<u>299,110</u>

有關建造合約／技術支援服務的合約負債乃根據建造合約／技術支援服務應付予客戶的結餘。倘特定里程碑付款超過根據合約完成階段確認之迄今為止的收入，則會出現上述情況。

報告期內，合約負債餘額大幅增加，主要原因是合約客戶預付款的增加。

合約負債變動：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的結餘	299,110	53,702
因年內確認收入導致的期初合約負債減少	(280,200)	(28,162)
因建造活動預收款項導致的合約負債增加	411,357	273,570
於12月31日的結餘	<u>430,267</u>	<u>299,110</u>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和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無貿易預收款預期於一年後確認為收入。

15. 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

	<u>2020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年</u> 人民幣千元
應付貿易賬款	980,751	718,583
應付票據	75,369	30,410
	<u>1,056,120</u>	<u>748,993</u>

根據貨物及服務收取日期，應付貿易賬款的賬齡分析如下：

	<u>2020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年</u> 人民幣千元
0至30日	816,354	514,017
31至90日	54,711	26,727
91至365日	15,376	77,058
365日以上	94,310	100,781
	<u>980,751</u>	<u>718,583</u>

本集團應付貿易賬款及票據的賬面值以下列幣種呈列：

	<u>2020年</u> 人民幣千元	<u>2019年</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	1,040,115	740,200
美元	15,899	8,622
港元	106	150
歐元	-	21
	<u>1,056,120</u>	<u>748,993</u>
總計		

16. 撥備

	保證撥備 (附註(i))		虧損性合約撥備(附註(ii))		總計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58,117	82,664	-	-	58,117	82,664
新增撥備	26,068	11,292	22,035	-	48,103	11,292
已用撥備	-	(2,177)	-	-	-	(2,177)
未用撥備回撥	(37,679)	(33,662)	-	-	(37,679)	(33,662)
於12月31日	46,506	58,117	22,035	-	68,541	58,117

附註:

- (i) 保證撥備乃根據本集團基於某些工程合約向客戶提供的 18 至 120 個月的質量保證所作出的最佳估計，據此，有瑕疵工程部份將予修葺或替換。

保證撥備金額乃根據過往經驗及有瑕疵工程部分程度之當前預期估計。該估計基準不時予以檢討及於適當時作出修訂。

- (ii) 虧損性合約的撥備與本集團承擔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的成本超過了本集團將獲得的預期利益有關。該撥備按終止合約的預期成本與繼續履行合約的預期淨成本兩者中的較低者的現值計量。

業務回顧

本集團立足能源行業，為客戶提供包括高端裝備製造以及工程服務在內的綜合服務，在模塊化建造業務方面具有成熟的施工經驗和優秀業績。過去一年，本集團總體工作量為歷年最高水平，除海上技術服務業務之外，蓬萊和珠海兩個場地共運營項目 22 個，其中 17 個項目建造完成並順利出貨，項目按時交付率達到 100%。

跟隨全球低碳發展戰略和行動，本集團近年來憑藉在海洋工程模塊領域的業務優勢以及工程經驗，積極推進向清潔能源以及煉化等領域的業務轉型和戰略部署。2020 年 6 月，珠海場地成功獲得為一歐洲海上風電場項目供應 50 套海上風電裝備的大型項目訂單，以及簽訂了為海上石油浮式儲油輪（FPSO）提供模塊建造等合約，總金額超過人民幣 20 億元。

年內，本集團高效地執行了北美 GCGV 天然氣化工廠的核心工藝模塊建造，以及位於北極地區的 Arctic LNG 2 液化天然氣項目生產線的核心模塊建造等大型項目。該等大型核心模塊建造項目的規模、複雜性在行業內屈指可數，模塊化設計和建造充滿挑戰。大型複雜工藝模塊建造涉及多工序、多專業施工。在模塊並行建造、密集交付的形勢下，其加工設計、材料供應、項目管理、建造管理、人力、場地資源等都面臨非常艱巨的考驗。場地項目人員與客戶深入澄清和探討，對設計、材料供應、各專業施工的諸多重難點進行全面剖析，優化建造和施工方案，全力保障項目各項工作順利進行。

截止 2020 年 12 月末，GCGV 大型天然氣化工廠模塊建造項目已累計完成超過 97% 的總體進度，年內九船產品均已提前或按時完成了交付。Arctic LNG 2 項目於下半年開啟模塊總裝，項目進度受到疫情影響有所後延，全年完成超過 20% 的總體進度，而歐洲海上風電裝備項目也在按計劃準備分批交付。於 2020 年末，本集團待執行的訂單合約總值約為 40 億元人民幣。

本集團實行創新的健康安全環保管理模式，通過資源整合，縮短管理流程，降低管理成本，提高了項目健康安全環保管理工作的效率和品質。2020 年度，本集團實現超過 2800 萬安全工時，且蓬萊場地 20 萬工時事故頻率及 20 萬工時事故嚴重度均為零，創歷史最好水準，獲得多個客戶的最佳安全建造場地等獎牌。

年內，本集團自有員工隊伍保持穩定，關鍵業務管理崗位進一步充實培養人員，員工年齡和知識結構得到優化，同時本集團加大了勞務用工協作力度，充分利用社會勞動力資源，為項目造施工和按期交付提供人力保障，在部分業務崗位上，實行員工工效考核激勵措施，調整分配政策，激發員工工作責任心和積極性。蓬萊與珠海兩個場地業務共建發展，人力資源分享合作進一步深化。

本集團持續推進關愛文化建設。通過關愛領導者、關愛大使、關愛委員會等組織一系列活動推廣關愛文化。通過關愛午餐會搭建基層人員、家庭與高層人員之間的溝通平臺，建立安全共識，促進關愛文化的發展。

2020 年初，面對新型冠狀病毒疫情局面，本集團各附屬實體均按照當地疫情防控管理要求，迅速成立疫情工作領導小組，細化部署防疫措施，全力促進各項工作嚴密快速推進。在因疫情影響項目進度滯後的情況下，各場地及業務部門按照項目計劃和人力需求，統籌組織員工、業主、分包勞務返崗工作，保證了各項工作有序開展和項目完成進度。總體來說，新冠疫情對於本集團於 2020 年內的經營並未造成重大影響。

前瞻

進入 2021 年以來，國際原油價格穩中趨升，行業景氣度預期向好。根據相關對世界能源展望的報告，隨著新興國家的不斷繁榮和其生活水準的提升，全球能源需求將會持續增長，而能源系統的低碳轉型將帶來更為多元化的能源結構，可再生能源的使用量及占比相應增加。基於廣泛的需求以及持續增長的全球供給，對天然氣的需求將更具韌性。得益于技術進步、規模經濟等因素，清潔能源成本不斷下降，以風能和太陽能為首的可再生能源預計將在未來 30 年快速增長。

本集團當前以能源及煉化產業內的模塊和裝備建造作為主要業務，行業宏觀環境預期有較大改善。本集團將密切跟蹤市場上的重點 LNG 及化工模塊項目，特別是大型複雜工藝模塊，爭取高端客戶、建立與世界一流合作夥伴的長期合作關係、努力實現以建造業務為基礎的上下游產業價值鏈延伸；同時，在包括海上風電等業務迎來快速發展時期，預期國外風電項目裝備建造將加速向中國場地轉移的環境下，積極開拓新能源項目市場和完善相關的資源配置，以期獲得良好的新業務佈局。

本集團將通過各項措施，持續提升各項核心競爭能力。通過梳理質量、健康、安全及環境管理體系，維護體系文件的充分性、適宜性和有效性，確保體系文件被充分執行，實現體系的持續改進；通過開發品質信息收集系統，完善項目品質管治系統，為後續品質問題的分析提供資料支援及高效管理；通過強化項目管理核心控制能力的體系建設，加強人才的選拔培養鍛煉，進一步全面提升國際化、大型複雜化項目管理能力；通過建造方式創新、大力提升自動化焊接程度，提高周轉率，增強競爭優勢。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 財務及業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於2020年錄得收入約人民幣3,647,183,000元，比2019年度增加107.15%或人民幣1,886,559,000元。其中，石油與天然氣行業裝備工程及綜合服務業務的收入比2019年增加75.99%或人民幣1,228,267,000元，主要是由於蓬萊場地於2019年承接的天然氣化工模塊建造項目在年內處於施工高峰期，工作量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新能源和煉化行業裝備工程及綜合服務業務的收入比2019年增加516.00%或人民幣652,640,000元，主要是由於珠海場地海上風電裝備項目的貢獻；其他業務主要為向造船行業提供技術支援服務業務，儘管該業務的收入比去年同期增長31.85%或人民幣5,652,000元，但造船市場依然持續低迷，本集團此類業務的工作量依然較小。

下表所示為2020、2019及2018年按業務分部的收入分析：

業務分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020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人民幣千元	佔總收入%
1 石油與天然氣行業裝備工程及綜合服務	2,844,666	78	1,616,399	92	983,112	66
2 新能源和煉化行業裝備工程及綜合服務	779,120	21	126,480	7	485,334	33
3 其他	23,397	1	17,745	1	17,518	1
合計	3,647,183	100	1,760,624	100	1,485,964	100

銷售及服務成本

本集團在2020年度的銷售及服務成本額約為人民幣3,199,434,000元，比2019年度增加122.13%，或人民幣1,759,104,000元。銷售及服務成本由直接成本和製造費用構成。本期直接成本金額約為人民幣2,932,991,000元，佔銷售及服務成本總額的91.67%，金額比上年同期的人民幣1,207,969,000元增加人民幣1,725,022,000元，增長比例為142.80%。本集團是按照各個項目訂單核算其成本，各個項目的成本構成各自不同，因此銷售及服務成本的構成會有變化。本報告期間製造費用金額比上年同期人民幣232,361,000元增加人民幣34,082,000元至人民幣約266,443,000元，增加比例為14.67%。

毛利

本集團 2020 年度毛利總額約為人民幣 447,749,000 元，比 2019 年的人民幣 320,294,000 元增加 39.79% 或人民幣 127,455,000 元。整體毛利率由去年同期的 18.19% 減少至 12.28%。其中石油與天然氣行業裝備工程及綜合服務業務毛利率由 2019 年的 20.35% 減少至 13.20%；新能源和煉化行業裝備工程及綜合服務業務毛利率由 2019 年的負 6.05% 上升至 9.27%，主要原因是珠海場地新承接的部分新能源項目貢獻了毛利；其他業務毛利率由 2019 年的負 5.89% 上升至 0.51%。由於業務構成的變化，導致本期各分部業務的毛利率有不同變化。整體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由於本年度所進行的部分項目錄得了較低毛利，因而毛利率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下表所示為 2020、2019 及 2018 年按業務分部的毛利/（虧損）分析：

業務分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2020 年			2019 年			2018 年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佔總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佔總毛利%	人民幣千元	毛利率%	佔總毛利%
1 石油與天然氣行業裝備工程及綜合服務	375,425	13	84	328,989	20	103	105,830	11	59
2 新能源和煉化行業裝備工程及綜合服務	72,204	9	15	(7,649)	(6)	(2)	78,343	16	43
3 其他	120	1	1	(1,046)	(6)	(1)	(3,668)	(21)	(2)
合計	447,749		100	320,294		100	180,505		100

其他收入

本集團於 2020 年度的其他收入約人民幣 68,520,000 元。其主要構成為利息收入、淨匯兌收益及政府補助收入。

行政及其他營業開支

行政及其他營業開支總計較 2019 年度增加 1.29% 或人民幣 3,359,000 元，至約人民幣 263,211,000 元，與去年相比，本年度員工薪酬等費用有所增加，同時匯兌損失及發放購股權應計費用等費用下降。

財務費用

2020 年財務費用總額約為人民幣 34,122,000 元，其主要構成為銀行貸款利息共約人民幣 27,031,000 元以及銀行手續費等其他費用約人民幣 7,091,000 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每股盈利

綜上所述，於 2020 年，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人民幣 146,712,000 元，較 2019 年的人民幣 4,424,000 元增加 3,216.27%，或人民幣 142,288,000 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於 2020 年分別為人民幣 0.0898 元和人民幣 0.0898 元。

2.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結存資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 1,191,173,000 元（2019 年：人民幣 808,766,000 元），本期經營活動淨現金流入約為人民幣 798,332,000 元，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約為人民幣 185,468,000 元，融資活動淨現金流出約為人民幣 177,070,000 元。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有約人民幣 570,620,000 元（2019 年：人民幣 570,323,000 元）可動用的銀行信用額。可動用的銀行信用額可用于包括銀行貸款、信用證、銀行擔保等用途。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取得工程合約之履約保證下的銀行擔保約為人民幣 1,048,565,000 元（2019 年：人民幣 497,632,000 元）。

3. 資本架構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股本由 1,634,016,389 股普通股組成（2019 年：1,634,016,389 股普通股）。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 2,249,345,000 元（2019 年：人民幣 2,150,993,000 元），其中包括非流動資產約人民幣 1,787,180,000 元（2019 年：人民幣 1,716,353,000 元），流動資產淨值約人民幣 1,057,220,000 元（2019 年：人民幣 962,943,000 元），以及非流動負債約人民幣 595,055,000 元（2019 年：人民幣 528,303,000 元）。

4. 重要投資

於年內，根據市場情況及未來發展規劃，本集團進一步完善了蓬萊場地設備設施，並重點在珠海場地增加投資，完善設備設施條件，兩個場地已獲批并實施的投資額約為人民幣 1.7 億元。

除上所述，本集團於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無其他重要投資。

5.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分業務交易、資產及負債主要以人民幣、歐元及美元為單位。於 2020 年及 2019 年截至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通過訂立外匯遠期合約以對沖個別以歐元和美元為合約收入及應收賬款的外匯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就其他外幣交易、資產與負債制訂外匯風險對沖政策。

6. 本集團的資產抵押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有銀行存款約人民幣 136,073,000 元用以質押作為銀行貸款、開出保函、信用證及銀行承兌匯票的擔保。

於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有銀行存款約人民幣 56,813,000 元，其他應收款約人民幣 9,507,000 元及賬面價值約人民幣 105,686,000 元的固定資產用以質押作為銀行及其他貸款、開出保函、信用證及銀行承兌匯票的擔保。

7. 或然負債

於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本集團為與一宗有關一名分包商（「原告」）就其提供分包服務要求賠償約人民幣 820 萬元及其利息訴訟的被告。本集團已就約人民幣 370 萬元向原告提起反申索。該訴訟目前正在進行，截至本公告日期尚未完成。

由於無法確認訴訟的最終結果，董事根據所獲得的法律意見認為最終負債（如有）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或然負債。

8.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是維護本集團有能力作為營運中的機構，並通過優化資本負債比率給予股東最大回報。

本集團按比例設定風險資本金額。本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因應經濟狀況及相關資產風險特徵的變化而調整。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股息，發行新股，回購股份，融入新債，贖回現有債務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本集團採用一項資本與負債比率監控其資本，該比率為貸款總額除以權益總額。本集團政策是維持一個合理的資產負債水準。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如下：

	<u>2020 年</u>	<u>2019 年</u>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貸款	519,700	682,042
權益總額	2,249,345	2,150,993
資本負債比率	<u>23.10%</u>	<u>31.71%</u>

資本負債比率於 2020 年下降的主要因為銀行及其他貸款的減少。本集團因應形勢的變化不時調整銀行及其他貸款的額度，以保證滿足集團營運資金的需求。

9. 僱員資料及薪酬政策

於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團員工總數為 3,568 人（2019 年 12 月 31 日：3,172 人）。其中管理和技術人員 1,625 人（2019 年 12 月 31 日：1,428 人），技術工人 1,943 人（2019 年 12 月 31 日：1,641 人）。

本集團鼓勵員工長期服務，努力創造公平公開的競爭環境，致力於培養善於管理、具有專業技能和事業心的人才。本集團參考業界標準，根據員工的工作崗位、職責及績效釐定其薪酬和獎勵。按照有關法律法規，本集團為員工按其工作地規定繳納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重視員工發展，鼓勵員工持續進修，並為其提供在職培訓。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每股 0.22 港元。建議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本公司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告作實。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成員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合併業績。

公司管治

董事認為，於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除本公司向兩位董事會成員，即王寧生先生和劉玉年先生（因其負責監控本公司財務狀況）而非向所有董事會成員提交月度內部財務報告外（其他董事亦可參閱），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上述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偏差乃為提升本公司之效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董事確認其於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遵守標準守則。

購買、出售及購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購回任何本公司已上市之證券。

刊發末期業績

本公司將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www.jutal.com)上刊發本業績公告。包含有按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要求全部資料的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的年報，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發。

承董事會命
巨濤海洋石油服務有限公司
主席
王立山

香港，2021 年 3 月 30 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執行董事為王立山先生（主席）、劉雷先生（副主席）、曹雲生先生、高志強先生、王寧生先生及劉玉年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蘇洋先生、齊大慶先生及鄭益民先生。